

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4日以传真、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上午9: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李洪鹏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管等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7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3-015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7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16）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7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14）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7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17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7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8 日